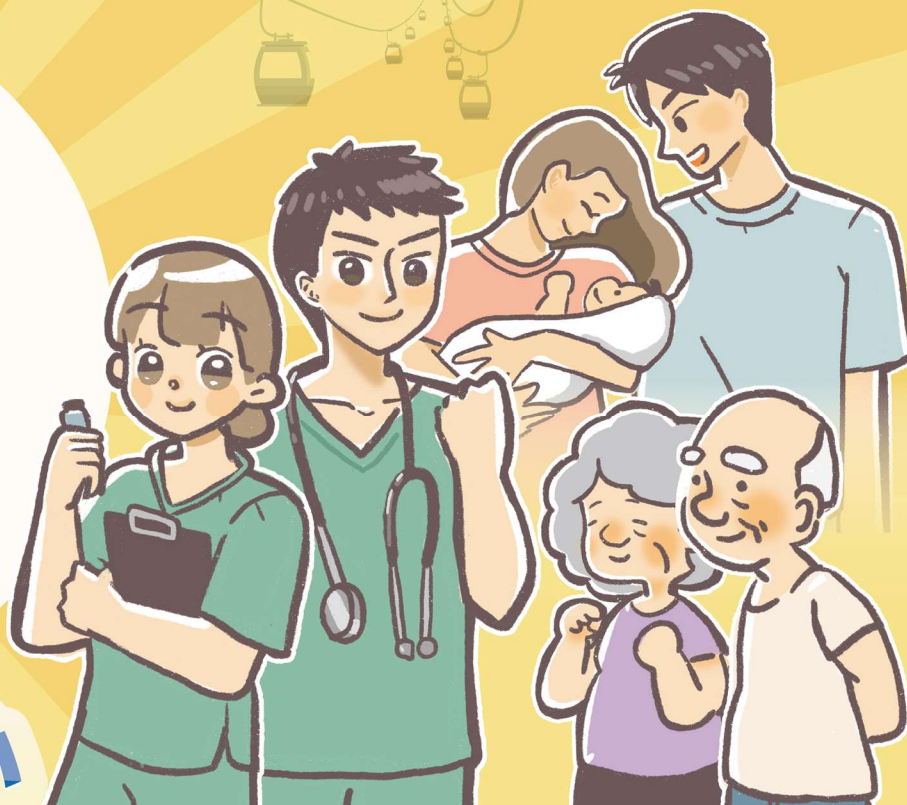


臺北市 114 年 | 流感 + 新冠疫苗

左 流 右 新

加倍安心



第一階段 10.1 開打

接種對象

公費接種對象類別	公費流感疫苗	公費新冠疫苗
65歲以上長者	○	○
55-64歲原住民	○	○
安養、長期照顧(服務)等機構之受照顧者及其所屬工作人員	○	○
孕婦	○	○
醫事及衛生防疫相關人員	○	○
幼兒園托育人員、托育機構專業人員及居家托育人員(保姆)	○	○
6個月內嬰兒之父母	○	○
滿6個月以上之嬰幼兒	○ 6個月以上至國小入學前幼兒	○ 6個月以上至未滿6歲幼兒
滿6個月以上具潛在疾病者/高風險對象 (包括高風險慢性病人、BMI≥30者、罕見疾病患者及重大傷病患者)	○	○ 另納入結核病、失能、精神 疾病及失智症患者
國小、國中、高中、高職、五專一至三年級學生	○	×
禽畜相關及動物防疫人員	○	×

第二階段 11.1 開打

接種對象

50至64歲無高風險成人

○

○

*接種疫苗用罄為止



接種地點

- 1 臺北市合約醫療院所
- 2 社區接種站(依各里辦公處公告時間、對象及廠牌為主)
- 3 學生族群於校園集中接種

流感疫苗資訊



新冠疫苗資訊



臺北市政府

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
Department of Health, Taipei City Government

廣告